

2023 年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 局本级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名称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 本级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承担研究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省决策部署在我州的贯彻落实措施，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州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州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和州委全面依法治州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法规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组织起草政府规章草案。承担各部门向州政府报送的规章草案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

（四）承办州政府规章的解释、立法后评估工作。负责协调各县（市）、各部门实施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承办州政府规章编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州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组织开展规章清理工作。

（五）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

州政府各部门、地方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州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工作，承担州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州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指导行政裁决、行政赔偿工作。州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设在州司法局。

（六）负责州人民政府、州人民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出台前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州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县（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指导全州行政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七）负责州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参与州人民政府重大项目决策论证，为州人民政府重大经济和社会管理活动提供法律咨询、法律审核和法律服务。承办州人民政府作为民事主体涉及的有关法律事务。州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室设在州司法局。

（八）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九）负责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

员帮教安置工作。

（十）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全州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州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相关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二）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三）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指导、管理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工作，负责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县（市）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按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相关干部管理工作。

（十四）结合部门职责，做好军民融合、扶贫开发等相关工作。加大科技投入，提高科技创新能力，为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提高保障。负责本部门、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按规定做好大数据发展应用和政务数据资源管理相关工作。

（十五）完成州委、州政府和省司法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部门）内设 19 个业务科室，分别是：办公室、

法治调研与督察科、立法科、社区矫正管理局、行政复议与应诉科、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政府法律顾问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州法律援助中心）、律师工作科、法律职业资格管理科、装备财务保障科、信息技术科、人事警务培训科、离退休工作科、政治部、州委全面依法治州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宣传科。下属 3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黔东南州法制研究所、黔东南州司法局信息中心、贵州省黔东南州凯城公证处。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下属单位共 3 个，分别是：黔东南州法制研究所、黔东南州司法局信息中心及贵州省黔东南州凯城公证处。行政编制数 42 人，实有人数 40 人，事业单位编制数 25 人，实有人数 20 人，机关工勤编制数 5 人，实有人数 5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59.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08.9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1.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2.0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7.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59.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59.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159.73	总计	62	2,159.73
----	----	----------	----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59.73	2,15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9.00	1,9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909.00	1,90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166.41	1,16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59	14.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34	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6.72	1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9.78	29.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74.16	574.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58	12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58	12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44	10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4	1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1	6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1	6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01	6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14	6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14	6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4	67.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 159. 73	1, 446. 92	712. 81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909. 00	1, 196. 19	712. 81	0. 00	0. 00	0. 00
20406	司法	1, 909. 00	1, 196. 19	712. 81	0. 00	0. 00	0. 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 166. 41	1, 166. 41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 00	0. 00	45.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 59	0. 00	14. 59	0. 00	0. 00	0. 00
2040605	普法宣传	20. 00	0. 00	2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 00	0. 00	1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9. 00	0. 00	29. 00	0. 00	0. 00	0. 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 34	0. 00	3. 34	0. 00	0. 00	0. 00
2040612	法治建设	16. 72	0. 00	16. 72	0. 00	0. 00	0. 00
2040650	事业运行	29. 78	29. 78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74.16	0.00	574.1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58	121.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58	121.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44	105.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4	16.1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1	62.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1	62.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01	62.01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14	67.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14	67.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4	67.1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59.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08.99	1,908.99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1.59	121.5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01	62.0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7.14	67.1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59.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59.73	2,159.7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59.73	总计	64	2,159.73	2,159.7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 159. 73	1, 446. 92	712. 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0. 00	0. 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0. 00	0. 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909. 00	1, 196. 19	712. 81
20406	司法	1, 909. 00	1, 196. 19	712. 81
2040601	行政运行	1, 166. 41	1, 166. 41	0. 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 00	0. 00	45. 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4. 59	0. 00	14. 59
2040605	普法宣传	20. 00	0. 00	20. 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00	0.00	1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9.00	0.00	29.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34	0.00	3.34
2040612	法治建设	16.72	0.00	16.72
2040650	事业运行	29.78	29.78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74.16	0.00	574.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1.58	121.5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1.58	121.5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44	105.4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14	16.1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1	62.0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1	62.0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01	62.0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14	67.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14	67.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14	67.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4.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8.87	30201	办公费	3.8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6.6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0.7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33.93	30205	水费	0.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44	30206	电费	15.3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14	30207	邮电费	9.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1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5	30211	差旅费	12.3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73	30215	会议费	0.2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8.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1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4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7.0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7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2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8			
人员		1,283.43	公用					163.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司法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73	0.00	16.51	0.00	16.51	3.22	19.73	0.00	16.51	0.00	16.51	3.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59.7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9.58 万元，增长 15.48%，主要原因是：（一）基本支出差异原因是：新增工作人员年中追加人员经费。（二）项目支出差异原因是：①2023 年中增加司法所规范化建设项目支出；②由于疫情原因 2022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在 2023 年开展。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159.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59.73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159.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46.92 万元，占 67.00%；项目支出 712.81 万元，占 33.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2159.73 万元。与 2022 年度

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17.32 万元，增长 49.73%，主要原因是：（一）基本支出差异原因是：新增工作人员年中追加人员经费。（二）项目支出差异原因是：①2023 年中增加司法所规范化建设项目支出；②由于疫情原因 2022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在 2023 年开展。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 2159.7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9.58 万元，增长 15.48%，主要原因是：（一）基本支出差异原因是：新增工作人员年中追加人员经费。（二）项目支出差异原因是：①2023 年中增加司法所规范化建设项目支出；②由于疫情原因 2022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在 2023 年开展。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59.7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决算数增加 717.32 万元，增长 49.73%，主要原因是：（一）基本支出差异原因是：新增工作人员年中追加人员经费。（二）项目支出差异原因是：①2023 年中增加司法所规范化建设项目支出；②由于疫情原因 2022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在 2023 年开展；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 年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 年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59.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89.58 万元，增长 15.48%，主要原因是：（一）基本支出差异原因是：新增工作人员年中追加人员经费。（二）项目支出差异原因是：①2023 年中增加司法所规范化建设项目支出；②由于疫情原因 2022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在 2023 年开展。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外交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国防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公共安全支出（类）1908.99 万元，占 88.39%；教育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科学技术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1.59 万元，占 5.63%；卫生健康支出（类）62.01 万元，占 2.87%；节能环保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城乡社区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农林水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交通运输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金融支出（类）0.00 万元，占 0.0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0.00万元，占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0.00万元，占0.00%；住房保障支出（类）67.14万元，占3.1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0.00万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0.00万元，占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0.00万元，占0.00%；其他支出（类）0.00万元，占0.00%；债务还本支出（类）0.00万元，占0.00%；债务付息支出（类）0.00万元，占0.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0.00万元，占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88.50万元，支出决算为2159.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09%。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40601。年初预算为1095.97万元，支出决算为1166.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4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年中新增人员，追加工资调资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40602。年初预算为45万元，支出决算为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40604。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4.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部分业务差旅费及培训费用减少。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2040605。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40607。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科目(项)2040608。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属于年中追加项目，年初没有预算，2023年度除了完成本年度考试外，还完成了受疫情影响顺延至2023年的2022年度的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故本年度共组织实施了4次考试，即2023年2月25-26日和3月26日分别组织的2022年度的客观题和主观题考试，9月16日、17日，10月15日分别举行2023年客观题、主观题考试。

7.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社区矫正(项)2040610。年初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业务差旅费及培训费用减少。

8.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法治建设(项)2040612。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使用其他资金支付。

9.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事业运行(项) 2040650。年初预算为29.26万元，支出决算为2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7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事业单位贵州省黔东南州凯城公证处年中工作人员晋级晋档，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

10.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其他司法支出科目(项) 2040699。年初预算为16万元，支出决算为574.17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3588.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中增加部分司法业务支出，超支部分使用年初结转结余资金支付。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项) 2080505。年初预算为74.65万元，支出决算为105.4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41.2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工作人员及增加社保基数，超支部分在年中追加预算。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项) 2080506。年初预算为37.32万元，支出决算为16.1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43.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系统预算错误，该费用为年中有干部职工退休，支付退休人员职业年金。

1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科目(款)

行政单位医疗科目（项）2101101。年初预算为54.15万元，支出决算为62.01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14.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途有新进人员，缴纳医疗保险增加。

1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类）住房改革支出科目（款）住房公积金科目（项）2210201。当年预算为67.14万元，支出决算为67.14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46.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283.43万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1283.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8.87万元、津贴补贴266.68万元、奖金20.76万元、绩效工资333.9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05.44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6.1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8.1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85万元、住房公积金110.87万元、退休费88.73万元。

（二）公用经费163.48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163.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88万元、手续费0.01万元、水费0.91万元、电费15.34万元、邮电费9.53万元、差旅费12.33万元、维修（护）费0.34万元、会议费0.22万元、培训费1.03万元、公务接待费3.22万元、劳务费23.19万元、委托业务费12.4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7万元、其他交通费43.24万

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15.29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本年支出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与2022年度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具体情况如下：

无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9.73万元，支出决算为19.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较上年增加0.53万元，增长2.76%；

主要变动原因是：疫情放开后上级司法行政单位到我局调研指导工作、其他市州司法行政单位到我局对接工作以及下级司法行政单位到我局汇报、对接工作业务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上年持平；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我单位没有干部职工因公出国（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6.51 万元，支出决算 16.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18 万元，下降 1.08%；

主要变动原因是：部分出行任务，集中出行人员，优化行程路线，节省部分开支。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3.22 万元，支出决算 3.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增加 0.70 万元，增长 27.78%；

主要变动原因是：疫情放开后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到我局调研指导工作、其他市州司法行政机关到我局对接工作以及下级司法行政机关到我局汇报、对接工作业务增加。

国内接待费支出 3.22 万元，主要是：：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到我局调研指导工作、其他市州司法行政机关到我局对接工作以及下级司法行政机关到我局汇报、对接工作业务等的工作用餐。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 52.00 批次，457.0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无。2023 年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0.00 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3.4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8.2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节约部分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0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10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54.66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要求，2023年我单位将普法与依法治理项目作为重

点项目绩效评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省财政厅、州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和要求，对普法与依法治理项目专项经费设置了合理可行的评价体系，包括投入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通过综合评价分析普法与依法治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为98分，评价等级为“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单位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的基本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基层人民调解及“融入工程”培训项目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普法宣传项目基本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法律援助、公证律师管理等项目支出。

二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科目（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项目支出。

二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社区矫正（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社区矫正项目支出。

二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法治建设（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外聘政府法律顾问及行政复议与应诉项目支出。

二十六.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事业运行（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下属事业单位黔东南州凯城公证处基本支出。

二十七.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类）司法科目（款）其他司法支出科目（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医疗调解、行政执法监督等项目支出。

二十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款）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离退休费人员基本支出。

二十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按国家规定支付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十.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科目（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按国家规定支付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三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科目（款）行政单位医疗科目（项）。反映黔东南州司法局按国家规定支付的医疗及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三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类）住房改革支出科目（款）住房公积金科目（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

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

第五部分附件

黔东南州司法局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